

2024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整治试点		项目编码：	50011123T000003411944		自评总分：	100.00			
项目主管部门：	123-重庆市大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财政归口处室：	008-农业科		部门联系人：	贺开亮		联系电话：	43775023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0.00		41.60		41.6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41.60		41.60		100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0.00		41.60		41.60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大足区2013年（含2013年之前开工2013年之后完工）以来在耕地上建设的、没有合法合规用地手续或手续不全的住宅类房屋，主要依据2020年开展摸排后上报部际协调机制的问题台账。如前期摸排信息不准确，由各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充分举证，报重庆市大足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试点、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区两项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后，报经市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同意后，纳入问题台账一并整治。			大足区2013年（含2013年之前开工2013年之后完工）以来在耕地上建设的、没有合法合规用地手续或手续不全的住宅类房屋，主要依据2020年开展摸排后上报部际协调机制的问题台账。如前期摸排信息不准确，由各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充分举证，报重庆市大足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试点、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区两项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后，报经市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同意后，纳入问题台账一并整治。				大足区2013年（含2013年之前开工2013年之后完工）以来在耕地上建设的、没有合法合规用地手续或手续不全的住宅类房屋，主要依据2020年开展摸排后上报部际协调机制的问题台账。如前期摸排信息不准确，由各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充分举证，报重庆市大足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试点、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区两项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后，报经市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同意后，纳入问题台账一并整治。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2013年（含2013年之前）	宗	≥	10000	10000	0	100	40	40	是	
违规建房率	%	≥	5	5	0	100	40	40	否	
群众满意率	%	≥	90	90	0	100	10	10	否	